

#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6 年“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

## 选拔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进一步完善我校拔尖创新人才选拔与培养机制，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依据《天津工业大学“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办法(2022年修订)》（津工大〔2022〕57号），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选拔实施方案。

###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工作组，负责制定选拔实施方案。

**组长：**常务副院长、党委书记

**副组长：**副院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成员：**学科专业负责人、教学管理办公室、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电子信息专业博士生导师代表

### 二、招收计划

**博士学位授予点：**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招生人数：**2人，以教务处和研究生院下发的本年度本学科人才培养项目具体招收计划为准。

**招生对象：**2024级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人工

智能、生物医学工程、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生，招生对象侧重电子信息类专业。

### **三、培养模式与管理**

#### **1.学习阶段与学籍**

入选本项目的学生学习年限为8年，学习阶段分为本科阶段（3年）+硕士阶段（2年）+博士阶段（3年），学籍状态为本科学籍（4年）+硕士学籍（1年）+博士学籍（3年）。

#### **2.培养模式**

入选项目的学生按年度项目单独组成班级，按照本硕博学科专业培养方案贯通培养。本科第三学年末（第六学期）接受学院组织的硕士资格考核，考核通过者进入硕士阶段，在第四学年原则上完成本硕项目课程学习，取得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第五学年进行博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同时开展课题研究。第五学年末接受学院组织的博士资格考核，通过者进入博士阶段，继续进行博士学位论文等相关工作。

入选项目的学生可依托导师在研项目开展学习，开设项目式课程，项目研修成果可认定替代专业选修课；推行本科毕业设计前置培养模式，第6学期初启动开题工作，第6学期末组织阶段性进展核查，第7学期开展毕业设计答辩。依托研究生弹性学制管理，支持符合条件学生跨阶段提前选课，打通本硕博课程选修通道，实现课程学习与科研课题的有机衔接。

### **四、选拔条件**

选拔对象应满足下列所有条件：

1.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3.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5.前四学期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相应学期规定的全部课程。必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首次考试成绩平均学分绩达到 75 分及以上;必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限定选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首次修读无不合格科目;必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限定选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按平均学分绩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

6.大学英语四级总分不低于 425 分。

#### **四、选拔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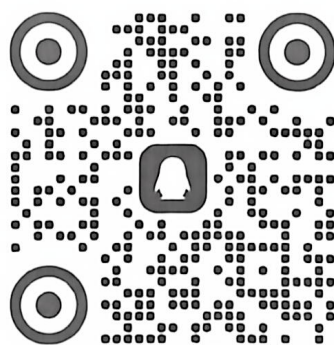
1.**报名:**符合要求的学生自愿申请,将《天津工业大学“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学生申请表》、佐证材料提交至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学办公室(4A306 室),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凡材料弄虚作假者将取消资格,并通报给学生处、教务处。

2.**考核:**10 月 22 日前,学院“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招生工作组将组织对报名学生进行综合面试,从思想道德素质、学业成绩、专业培养潜质、科研兴趣和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核,考核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3.录取：经学院“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招生工作组审议后，项目拟录取名单于10月23日上报学校，学校对选拔的学生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提请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以文件形式正式发布。

## 五、咨询交流

有意申请的同学可通过加QQ群进行咨询，QQ群号：938791181



联系人：谢老师，电话 022-83955319

## 六、附则

其他未尽事宜由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解释，后续培养和管理按照学校和学院相关文件执行。



附件 1

天津工业大学“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学生申请表

填表日期：

|                        |  |      |  |        |  |                            |
|------------------------|--|------|--|--------|--|----------------------------|
| 学 号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br><br>(近期一寸免冠<br>正面照片) |
| 政治面貌                   |  | 出生日期 |  | 民 族    |  |                            |
| 所在院系<br>年级专业           |  | 专业代码 |  | 身份证号   |  |                            |
| 通讯地址                   |  |      |  | 邮 编    |  |                            |
| 联系电话                   |  |      |  | E-mail |  |                            |
| 申请接收学院及专业<br>(填写代码及名称) |  |      |  |        |  |                            |
| 何时参加过哪些科研工作，有何学术成果：    |  |      |  |        |  |                            |
| 发表的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       |  |      |  |        |  |                            |
| 何时何地获得何种奖励或荣誉：（复印件附后）  |  |      |  |        |  |                            |

学习成绩：（成绩单原件附后）

申请人            所在专业的同年级人数为        人。该生学习成绩总评名次：第    名

学院教学负责人签字：

学院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证书或成绩报告单复印件附后）：

“我保证提交的申请表和其它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果我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同意取消资格。”

申请人同意如上声明，在此签名

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接收学院考核后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字： \_\_\_\_\_

学院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教务处负责人签字： \_\_\_\_\_

学院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生院意见：

研究生院负责人签字： \_\_\_\_\_

学院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正反面一式三份，学院、教务处和研究生院各留存一份。